

宜蘭縣政府縣務會議第 1025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府 202 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本府各單位主管、所屬機關主管(如簽到表)。

請假人員：建設處潘處長亮宇、交通處王處長明輝、計畫處王處長建源、警察局侯局長東輝、衛生局徐局長迺維

主席：林副縣長茂盛

紀錄：葉秀敏、彭騰進

壹、主席宣布開會

貳、一週重要輿情報告

編號	日期	新聞標題
1	2/26	電巴化身行動博物館 宜蘭 J-Path「淨好生活·零的日常」公正轉型系列活動精彩起跑

林副縣長茂盛裁示：

宜蘭以環保立縣，近幾年各單位推動的淨零排放政策，是縣府推動的縣政目標之一，感謝環境保護局舉辦這樣的活動，當然也有賴各局處同仁共襄盛舉，請環境保護局持續帶頭推行淨零碳排，也請各局處一起配合推動，讓環保立縣精神，繼續在宜蘭落實及維持。

參、報告事項

一、確認第 1024 次會議紀錄：無修正意見，備查。

二、各局(處)重要事項報告：

財政稅務局盧局長天龍報告：

以下 1 件墊付案，本次縣務會議通過後，請提案單位速送縣議會審議：

本府及所屬機關擬提墊付案明細表

單位(機關)	辦理項目
工商旅遊處	辦理「交通部觀光署協助地方政府執行露營場輔導管理工作」補助經費新臺幣 3,500,000 元

林副縣長茂盛裁示：照案通過。

三、專案報告：

工商旅遊處李處長東儒報告：

本縣再生能源發展情形。(詳簡報資料)

林副縣長茂盛裁示：

縣府要落實環保立縣的精神，縣長從 107 年底上任至 112 年，積極發展再生能源，全縣裝置容量逐年提升，從 18.5MW 成長到 172.4MW，成長近 10 倍，這也是賴各局處極力推動，未來縣府持續推動太陽能光電、地熱、小水利

等再生能源轉型，若涉及相關法令及程序部分，請各局處全力協助，也請工商旅遊處掌握本縣綠能推動情形，積極落實執行。

肆、自治法規案討論

修正「宜蘭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設置辦法」第2條、第3條及第5條草案。(教育處提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伍、主席裁示

林副縣長茂盛裁示：

一、近日天氣變化大，縣長很關心大家的身體健康，請各局處同仁務必注意保暖，有健康的身體，才能為縣民做更多的服務。

二、昨(26)日宜蘭縣議會召開程序委員會，預定於3月4日召開臨時會審議法規及墊付案，請各局處長充分準備，面對議員質詢，務必詳細說明、爭取支持，俾議案順利通過。

陸、散會：上午9時51分。